

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顺成养殖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 年 11 月 10 日，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顺成养殖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特邀环保技术专家，并由参加会议代表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现场核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相关资料，听取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顺成养殖场项目位于广西柳州市鹿寨县中渡镇高坡村乾向屯。中心地理位置：东经 109°37'23.789"，北纬 24°49'19.016"。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猪舍、住宿区、食堂、停车区、污水处理系统等相关辅助设施。本项目工程建成主要为每年分两批外购猪仔在厂区内进行育肥，生猪年存栏量为 7000 头，年出栏生猪量 14000 头。目前项目已完成建设。

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300 万元；项目实际总投资 104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地面积 26 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相关法规的规定，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办理了环保审批手续。2021 年 5 月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广西森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1 年 6 月，广西森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顺成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2021 年 7 月 9 日柳州市行政审批局以“柳审环城审字（2021）28 号”文件《关于顺成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本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3 月项目投入调试运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委托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顺成

养殖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该项目环评文件和环评批复要求，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实地踏勘，并组织开展现场调查和监测分析。在对相关资料及数据分析的基础上，于2022年10月25日、10月26日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废气、噪声进行验收现场监测工作，编制完成《监测报告》。

本次验收工作为项目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报告》结果，以及在对相关资料及数据分析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的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环保设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有养殖废水、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

养殖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系统（调节池+沼气池+氧化塘）处理后用于周边甘蔗地施肥，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甘蔗地农肥。初期雨水经场区1个100m³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用于场地内洒水降尘或绿化，不外排。

2、废气

养殖场恶臭源主要来源于养殖场内猪排泄物散发出刺激性气味，本项目通过加强卫生管理、合理设计日粮、喷洒除臭剂、加强猪舍机械排风、加强场区绿化等措施后，以无组织排放的形式排入大气。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沼气经过净化处理后主要用于日常生活能源（洗浴用水等）。沼气燃烧后的废气以无组织排放形式排入大气。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各种设备和设施的运行噪声，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1)项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有猪粪、病死猪、沼渣、废脱硫剂、废包装袋。

猪粪压滤处理后袋装外售有机肥厂家，不在厂区内堆肥处理；病死猪送往厂区无害化

处理区处理，该处区采用高温降解处理工艺，病死猪经无害化处理后作外售有机肥厂家；沼渣经抽粪器抽至固液分离机压滤处理后袋装外售有机肥厂家；废脱硫剂由生产厂家回收再生处理；废包装袋收集后回用作粪渣包装袋。

(2)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无害化高温化制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导热油和养殖卫生防疫过程产生的废物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导热油、卫生防疫废物用专门容器进行分类收集，并贴上相应的废物标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上门清运处置。

(3)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2022年10月25日~10月26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机械设备均正在开启使用，环保设施均运行稳定、良好；监测期间，生猪存栏量为5800头，生产负荷均达到75%以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二) 沼液监测

2022年10月25日~10月26日监测期间，本项目设置的沼液池微生物监测点，蛔虫卵沉降率（死亡率）、粪大肠菌值监测结果均符合《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表2沼气肥的卫生要求。

(三)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2022年10月25日~10月26日监测期间，在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厂界外设置的1#厂界东北面（上风向）、2#厂界西面（下风向）、3#厂界西南面（下风向）共3个无组织废气监控点，氨气、硫化氢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厂界标准值，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的要求。

(四) 噪声监测

2022年10月25日~10月26日监测期间，在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厂界外1m处设置的4个噪声监测点，东面、南面、西面和北面外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顺成养殖场项目在设计、施工、试生产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项目沼液池

沼液、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全部进行了有效处理；项目建设期未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处理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对危险废物暂存场地的管理，待园区危险废物处理区建设完成后，及时将场地内暂存的危险废物交由园区进行处置。

(2)完善相关环境应急预案及时至相关环境保护管理部门进行备案。

(3)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档案，包括环评报告环保工程验收报告、污染源监测报告等记录，以及其他环境统计资料。

(4)依法向社会公开本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

主持单位：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0日



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顺成养殖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小组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冯希志	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18977236596
何小婷	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29956015
叶振南	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厂长	13829959206
卢超群	广西同益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577617985
陈培达	柳州市大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387722159
卓丹	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07752307251

主持单位：广西鹿寨县顺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0日

